



中等强国合作体成G20峰会上的新角色

文 / 丁工

印度尼西亚于2021年12月1日开始担任G20轮值主席国后不久，中等强国合作体（MIKTA）外长就发表《关于印度尼西亚担任G20轮值主席国的联合声明》表示，全力支持印度尼西亚办好2022年二十国集团各项活动的工作，并着重就统筹抗击疫情和经济复苏、数字经济等领域加强协调。同时，随着二十国集团峰会进入印尼巴厘岛时刻，也意味着自2010年10月韩国首尔、2012年6月墨西哥洛斯卡沃斯、2014年11月澳大利亚布里斯班以及2015年11月土耳其安塔利亚后，MIKTA所有成员国即将全部完成承办二十国集团峰会的夙愿。应该说，MIKTA五国作为二十国集团成员，主办G20峰会不仅是MIKTA国家提高国际“能见度”和“曝光率”的绝佳机会，也是中等强国参与全球经济治理取得突破性进展和影响力获得实质性提升的体现。

中等强国合作体促成G20版“三国演义”

中等强国合作体（MIKTA，其中M代表墨西哥、I代表印度尼西亚、K代表韩国、T代表土耳其、A代表澳大利亚）是由5个仅次于大国的中型力量强国，怀着共同发展的目标走到一起，并随着相关议题的初步达成，共同利益和合作领域的逐步扩大，日益成为一股独树一帜的国际政治力量和保护多边机构的重要平台。8年多来，MIKTA共召开6次议长协商会、18次外长联席会、8次高官碰头会和G20专项事务协调人会议，合作机制的整体架构轮廓初步显现，合作领域不断充实丰富，基本实现对群众组织、政党、智库等多个议题的广泛覆盖，结成多轨道、宽领域、深层次的国际集团组织，完成将对话议题由传统政治、经济“双轨并行”上升到政、经、文、社“四轮驱动”的高度。从全球范围看，韩国、澳大利亚、墨西哥、印度尼西

亚和土耳其同为世界主要经济体和地区重要国家，其在全球主要经济体中的国内生产总值排序分别是第十一、第十三、第十五、第十六和第十七位，基本上都是保持全球经济前20名的重要经济体；并且5国还拥有5亿多人口的市场规模，经济总量之和已经达到7万多亿美元，经济和贸易总量分别占全球的8.2%和15%，共同具有经济增速较高、市场潜力较大的特点。事实上，MIKTA推动G20机制形成G7、BRICS和MIKTA三足鼎立、比肩并列的格局，在代表中小国家参与全球治理合作中具有很强的影响力和话语权。

中等强国合作体是推进全球经济治理改革的新动能

作为集合了传统的七国集团、新兴的金砖国家，以及正在抱团的中等强国群体的多边协调机制，G20机制的构成和功能基本反映当今世界经济力量格局现状趋势，成为承接国际格局转型和改善全球治理机制改革的重要载体。同时，依托G20跃居成为全球治理首要平台的黄金机遇，MIKTA各国也才得以有机会站到全球治理的最前沿和制高点。MIKTA国家基本都实施过进口替代和出口导向两种经济发展模式，形成市场和资源“两头在外”、贸易大进大出的发展格局。不可否认，MIKTA不可能建立起大国一样完整的工业化体系，无法为日益饱和的工业品提供强大的购买力，主要是通过参与国际生产分工成为全球产业价值链的补充和组成环节，即通过向海外出口克服本国消费市场狭小和生产相对过剩问题，借助国际市场和外部需求消化刺激扩大再生产，这种经济发展模式决定其需要采取自由贸易和开放经济的政策。2016年7月，在中国上海举行二十国集团贸易部长会议期间，MIKTA也举行了贸易部长会议，明确表示MIKTA致力于维护以规则为基础和以世贸组织为基石的多边贸易体系，还试图加强同G20和世界贸易组织的内部交流合作，此举无疑是后金融危机时代国际经贸合作秩序朝着多元化、多样化方向发展的又一个标志。

客观来说，经济贸易合作不仅是中等强国促进经济发展的助推器，也是中等强国合作体的重点合作方向和主要议题，中等强国合作体在2015年5月举行5国外长联席会议上指定的7个长期优先事项中就包括经贸合作。因此，中等强国合作体可以考虑把倡导和推动开放贸易作为主打品牌和用力方向，相互提高开放水平和优化投资兴业环境，在开放中做大共同利益、扩展合作领域，这样既能够让这些国家快速收获合作信

心和成果，还能有助于他们更进一步厘清未来合作的方向矢量、明确工作任务，从而促进全球经济治理趋向良性改革。而且，从某种程度上说，中等强国合作体的实际影响已经超出了各自区域单纯的经济利益范围，也可以成为一个高质量的多边贸易合作机制。近期，西方主要发达国家内顾倾向加重，参与国际发展合作意愿减退，对以G20为平台促进全球治理体系改革的关注态度由积极主动转变为消极被动。中等强国合作体则支持巩固G20作为国际经济治理合作主要论坛的地位，希望G20在维护金融稳定、完善全球经济治理、加强国际宏观经济政策协调、增强发展中国家的代表性和发言权等方面发挥积极作用，与部分西方国家挑战全球治理框架、试图“规锁”新兴国家正常发展形成鲜明对比。中等强国合作体对全球治理制度既要遵守和执行，又要坚持和巩固，更要发展和完善，这种立场同西方发达国家狭隘、保守、反对变革的做法拉开了距离，日益成为一支推动全球经济改革的独特规范性力量。

中等强国合作体是中国全球经济治理合作的新朋友

综合来看，中国与MIKTA五国既是现成秩序变革的接受者、也是体系变革的推动者，两者都得益于自由贸易体系的维持和壮大，是经济全球化和多边主义深化的较大受益者。两者都认为有责任通过加强集体行为的方式支持既有框架内国际体系，而非采取体系外“另起炉灶”式的竞争性多边主义途径，也都将G20视为影响全球经济治理发展方向的重要载体平台。这些天然因素决定中国和中等强国合作体互为彼此机遇，存在成为有机结合、相互点亮的合作伙伴的潜在性和可能性。一般而言，由于大国具有更强的区域大市场效应和对全球多边贸易规则影响力，MIKTA还远未具有想象中的国际影响力集团效应，许多问题的解决仍需要与既成大国和新兴大国合作。事实上，有评论就认为如果不考虑中国、欧洲、印度、日本、美国等经济贸易体量大国的参与或加入，MIKTA将只能是



中国与MIKTA五国既是现成秩序变革的接受者、也是体系变革的推动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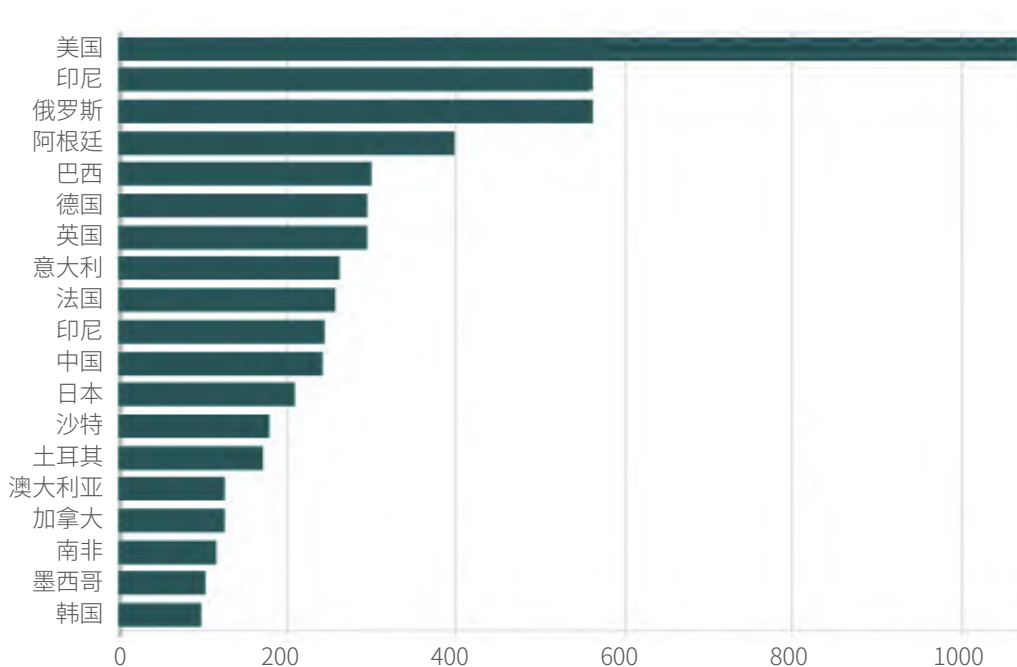


图1: 显示G20国家2008—2016年之间采取歧视性贸易保护主义措施的数量

一个无法充分发挥作用的跨国间合作论坛。因此，MIKTA国家需要获得来自大国中国的理解和支持，也希望增进同中国之间的互动合作。

从目前来看，部分国家继续推行贸易保护主义和生产要素流通紧缩政策，给全球多边秩序和国际贸易体制带来严重的冲击和破坏。特别是全球疫情促使贸易保护主义出现抬头趋势，进一步使国际贸易和投资正常发展遭受更大的挑战和压力。有统计数据显示，仅美国从2008年到2017年的10年间，就对其他国家采取总计多达近700项的反倾销调查和国际贸易保护措施。相反，中国却积极构建开放型世界经济体系、坚定维护多边化的自由贸易体制，已与24个国家和地区签署16个自贸协定，与100多个国家和国际组织签署了共建“一带一路”合作协议。

事实上，中等强国基本上都是倾向于主张开放经济和自由贸易的政策，韩国、墨西哥、澳大利亚等都是世界上签署自由贸易协定较多的国家，每个国家基本上平均共签订了50多个多边自由贸易协定。并且，韩国是第一个与欧盟和美国两大经济体达成自贸协定（FTA）的国家、中韩自贸区谈判也取得积极进展，澳大利亚则分别同美国、中国和日本建成自由贸易

区，墨西哥和土耳其也分别与美国、欧盟建立起多组自由贸易关系。考虑到中国同其他大国尤其是西方大国合作可能更受非经济及技术因素限制，与MIKTA则因利益接触面、摩擦点较小而呈现偶合依存度高、合作效果较务实理性的特点，使得双方更易于听取、接受对方的观点和利益诉求。

不得不说，在全球经济不景气和保护主义兴起之际，美、日、欧相继违反世贸组织执业规则公然反对承认中国市场经济地位，西方与中国的经贸规则制定及多边主义政治博弈正吹响对决号角。但是相反，中国和中等强国却都认同多边主义是实现国际投资便利化和贸易自由化的基础和首要渠道，都是主张对现行机制进行渐进式变革的重要力量，中国和中等强国合作体都是多边贸易体制的积极参与者和坚定支持者，也是重要建设者和主要受益者。因此，中国可以借助G20平台加强与中等强国在减少贸易壁垒和促进贸易自由化、便利化等领域合作，通过支持建立中等强国利益共同体网络，有助于中国规避和减轻在全球治理改革中面临的外部压力，有利于中国为推进全球治理体系改革赢得更加宽裕的回旋梯度和腾挪空间。[6]

（作者单位：中国社会科学院亚太与全球战略研究院）